

证券代码：301120

证券简称：新特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3-050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特电气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通信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勇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，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所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4日